

**关于下属公司江西明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
江西省高安市人民政府签订《兴建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由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捷”）的全资子公司江西明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明扬”）于2021年1月31日与江西省高安市人民政府在高安市签订《兴建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合同书》及补充协议，江西明扬拟在江西省高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投资建设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资金通过自有资金与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第一期项目拟投资人民币100,000万元；第二期项目拟投资人民币100,000万元。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3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江西明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西省高安市人民政府签订<兴建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合同书>及补充协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投资事项，并签署相关决议、协议等法律文件。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高安市人民政府

2、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3、与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安市人民政府是江西省高安市（县级）的一级国家行政管理机关，主要负责高安市范围的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明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3MA39TRN25F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江西省宜春市高安市高新产业园区永安路以南有训路以东

5、法定代表人：Alex Cheng

6、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21 年 1 月 20 日

8、经营范围：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股权结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持有江西明扬 100%股权。

四、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江西明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江西省高安高新技术园区

4、项目资金：通过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5、项目规模：项目规划建设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项目资金通过自有资金与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第一期项目拟投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第二期项目拟投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项目逐步投产，将于六年后投建完成。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高安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与江西明扬（以下简称“乙方”）于2021年1月31日签订《兴建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合同书》及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为加快经济发展，充分利用各自优势，加速工业化进程，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在江西省高安高新技术园区兴建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特订立本合同书。

1、投资总额：乙方本项目投资总额为20亿元人民币。分二期投入，第一期投资10亿元人民币，第二期投资10亿元人民币。

2、项目建设内容：厂房建筑面积94,000平方米；产能10亿平方米。

3、甲方根据乙方项目实施需要，同意乙方在高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内购买工业项目建设用地约200亩（具体以园区管委会和国土资源局实测红线为准），土地出让金最终以招拍挂成交确认数为准。

4、违约责任：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条款时，应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未按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建设日期动工建设的，乙方将根据出让合同约定承担相关责任。

5、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6、工业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具体以招拍挂成交确认价为准。

7、甲方同意按照补充协议的约定为乙方提供约定的专项资金支持和项目政策支持。

8、甲方提供补充协议承诺的相关扶持（包括但不限于优惠政策、财政支持、奖励、补贴、补助）的具体形式和程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9、补充协议与《兴建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果补充协议与《兴建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合同书》有冲突，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随着全球范围内新能源汽车的增长以及储能市场的快速兴起，干法锂电池隔

膜在对能量密度要求不高的动力电池细分领域以及储能领域的需求量将迅速扩大，市场前景广阔。本次投资是公司积极开拓干法锂电池隔膜市场，满足未来锂电池隔膜的市场需求，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

本次投资符合国家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本项目如能顺利实施，将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在锂电池隔膜行业的市场份额，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本项目将分期建设，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逐步投入，项目资金将通过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不会影响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对外投资项目若顺利实施，对公司发展将会产生积极影响，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2、存在的风险

(1) 本项目资金通过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由此将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增加财务风险；此外，本项目投资额较大，若公司融资不能及时到位，项目进度将受到影响。

(2) 本项目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但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的变化、经营团队的业务拓展能力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将对未来经营效益的实现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3) 本项目开工建设及生产经营所需的立项、环评、规划、用地、建设施工等报批事项尚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

(4) 由于项目周期较长，产生效益需时较久。此外，鉴于受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项目建设及达到使用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七、其他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后续项目建设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4、江西明扬与高安市人民政府《兴建锂电池隔离膜干法项目合同书》及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